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2年8月25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对2012年08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期自2012年01月01日起至2012年0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稳健增利债券
基金代码	200009
交易代码	20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6月27日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总额	124,497,780.22元
基金合同存续情况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充分考虑流动性与收益性的前提下，力争在风险控制的前提下，通过资产配置策略及固定收益类投资策略，实现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充分考虑流动性与收益性的前提下，通过资产配置策略及固定收益类投资策略，实现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银行间货币市场公布的中国国债总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的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中等风险、中等收益的理财产品。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陈群	尹军
信息披露负责人	0555-23082338	6106-67595003
联系电话	chjw@fund.com.cn	lindong_zh@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65-666	6106-67595096
传真	0755-23082328	010-66272585

## 2.4 信息披露方式

基金半年度报告公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公告的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6009号世界商务中心41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1月1日 - 2012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已实现收益	965,358.83
本期利润	3,373,966.8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8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	3.3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93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6,086,342.5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93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据。

③基金本期净值增长率=报告期(2012年6月30日)基金资产净值-报告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报告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④基金本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份额净值增长 累计份额净值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 盈利率差(%)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8% 0.11% 0.22% 0.08% -0.04% 0.03%

过去三个月 3.41% 0.12% 1.90% 0.10% 1.51% 0.02%

过去六个月 5.30% 0.17% 2.35% 0.08% 2.95% 0.09%

过去一年 1.30% 0.25% 7.11% 0.11% -5.81% 0.14%

过去三年 6.51% 0.24% 10.28% 0.09% -3.77%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与其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份额净值增长 累计份额净值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 盈利率差(%)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0.13% 0.25% 21.46% 0.14% -1.33% 0.1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与其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2.3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如图

3.2.4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0%的情况。

3.2.5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20%的情况。

3.2.6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30%的情况。

3.2.7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40%的情况。

3.2.8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50%的情况。

3.2.9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70%的情况。

3.2.10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90%的情况。

3.2.11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00%的情况。

3.2.12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20%的情况。

3.2.13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40%的情况。

3.2.14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60%的情况。

3.2.15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80%的情况。

3.2.16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200%的情况。

3.2.17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220%的情况。

3.2.18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240%的情况。

3.2.19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260%的情况。

3.2.20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280%的情况。

3.2.21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300%的情况。

3.2.22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320%的情况。

3.2.23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340%的情况。

3.2.24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360%的情况。

3.2.25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380%的情况。

3.2.26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400%的情况。

3.2.27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420%的情况。

3.2.28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440%的情况。

3.2.29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460%的情况。

3.2.30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480%的情况。

3.2.31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500%的情况。

3.2.32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520%的情况。

3.2.33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540%的情况。

3.2.34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560%的情况。

3.2.35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580%的情况。

3.2.36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600%的情况。

3.2.37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620%的情况。

3.2.38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640%的情况。

3.2.39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660%的情况。

3.2.40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680%的情况。

3.2.41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700%的情况。

3.2.42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720%的情况。

3.2.43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740%的情况。

3.2.44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760%的情况。

3.2.45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780%的情况。

3.2.46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800%的情况。

3.2.47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820%的情况。

3.2.48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840%的情况。

3.2.49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860%的情况。

3.2.50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880%的情况。

3.2.51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900%的情况。

3.2.52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920%的情况。

3.2.53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940%的情况。

3.2.54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960%的情况。

3.2.55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980%的情况。

3.2.56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000%的情况。

3.2.57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020%的情况。

3.2.58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040%的情况。

3.2.59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060%的情况。

3.2.60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080%的情况。

3.2.61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100%的情况。

3.2.62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120%的情况。

3.2.63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140%的情况。

3.2.64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160%的情况。

3.2.65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180%的情况。

3.2.66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资产组合比例偏离度绝对值大于1200%的情况。